

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10 月 24 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9 年 10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应表决董事 13 名，实际表决董事 13 名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【13】票，反对票【0】票，弃权票【0】票，审议通过本议案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安徽证监局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公司关联交易行为的通知》（皖证监函【2018】199 号）等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，结合公司目前实际情况，同意对《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【13】票，反对票【0】票，弃权票【0】票，审议通过本议案。

《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修订内容如下：

现行条款	修订后条款
第三条 审计委员会成员由三至五名董事组成，审计委员会中的独立董事的人数不得少于 1/2, 且至少有 1 名独立董事为从事会计工作 5 年以上的会计专业人士，且必须由独立董事担任负责人。	第三条 审计委员会成员由三至五名董事组成，审计委员会中的独立董事的人数不得少于 1/2, 且至少有 1 名独立董事为从事会计工作 5 年以上的会计专业人士，<u>并由会计专业的独立董事担任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。</u>
第八条 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经营管理和投资业务进行合规性控制，对公司内部稽核审计工作结果进行审查和监督，具体有下列职责： （一）监督年度审计工作，就审计后的财务报告信息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作出判断，提交董事会审议； （二）提议聘请或者更换外部审计机构，并监督外部审计机构的执业行为； （三）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； （四）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； （五）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披露； （六）审查公司的内控制度，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计； （七）董事会赋予的其他职责。	第八条 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经营管理和投资业务进行合规性控制，对公司内部稽核审计工作结果进行审查和监督，具体有下列职责： （一）监督年度审计工作，就审计后的财务报告信息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作出判断，提交董事会审议； （二）<u>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工作</u>，提议聘请或者更换外部审计机构； （三）<u>监督及评估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，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的协调；</u> （四）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披露； （五）<u>监督及评估公司的内部控制；</u> （六）<u>履行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相关方关联交易控制职责，对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核，形成书面意见，提交董事会审议；</u> （七）<u>负责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董事会授权的其他职责。</u>
将原制度中“稽核部”表述统一修改为“审计监察部”。	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，同意对《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【13】票，反对票【0】票，弃权票【0】票，审议通过本议案。

《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》修订内容如下：

现行条款	修订后条款
第七条 薪酬与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： （一）根据公司的经营活动、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对董事会的组成人数和构成向董事会提出建议； （二）对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标准和程序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，搜寻合格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，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的资格条件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； （三）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与薪酬管理制度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； （四）对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； （五）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； （六）董事会授权的其它事宜。	第七条 薪酬与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： （一）根据公司的经营活动、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对董事会的组成人数和构成向董事会提出建议； <u>（二）研究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提出建议，遴选合格的董事人选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，对董事人选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进行审核并提出建议；</u> <u>（三）研究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考核的标准，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，研究和审查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；</u> （四）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； （五）董事会授权的其它事宜。

《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详见同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；

《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、修订后的《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、修订后的《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》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10 月 29 日